

# 2019 年度台前县应急管理局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台前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二、主要职能

### 第二部分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一部分

## 台前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1 个行政单位。

### **二、台前县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

1.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相关规程和标准。

3.指导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县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较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指导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组织指导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全县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全县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督促、指导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承担台前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协助国家、省市调查处理特别重大事故和重大事故。综合管理全县生产安全伤亡事故、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统计分析工作。

14.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负责监督指导和组织协调全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17.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第二部分**

### **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收入总计 211.0744 万元，支出总计 211.074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增加 12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加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力度，杜绝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支出增加 12 万元，增长 6%。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收入合计 211.07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11.0744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支出合计 211.07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0744 万元，占 64%；项目支出 77 万元，占 3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11.074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加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力度，杜绝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11.07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1.0744 万元，占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4.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4.07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7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比 2018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18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进一步压减机关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减少/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进一步压减机关公务接待费。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预算 1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8 年，我单位共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2019 年，我单位拟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辆，专用公务用车0辆；单位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目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